

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静安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的项目名称：8吨新能源压缩车、项目编号：310106000251017143186-06281210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纯电动压缩式垃圾车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陕西重汽专用汽车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1人，营业收入为11,553.4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,228.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神舟汽车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2月13日



说明：

- (1)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为：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业和信息化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。
- (2) 如投标人为联合投标的，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出具上述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- (3) 投标人未按照上述格式正确填写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的，视为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。
- (4) 从业人员，营业收入，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陕西重汽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[其他有限责任公司](#)

小微企业  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610000730432307C	注册资本:	201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	所属门类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01年09月28日	行业	改装汽车制造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	经营异常信息	严重违法失信信息	企业黑名单信息	更多信息
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电话: 12315 网站: 京ICP备1807388号-2  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44



政府网站  
找错

